

世界经典推理小说译丛

美国推理小说之王

# Y 的悲剧



THE  
TRAGEDY  
OF Y

(美)艾勒里·奎恩 著  
林木 译

The Tragedy of Y  
Y 的 悲 剧

Ellery Queen

[美] 艾勒里·奎恩 著  
林 木 译

新疆人民出版社

## Y 的悲剧

---

作者 艾勒里·奎恩  
译者 林木  
出版 新疆人民出版社  
地址 乌鲁木齐市解放南路 348 号  
邮编 830001  
发行 新疆人民出版社  
印刷 河北三河市大中印刷厂  
开本 850 × 1168 毫米 32 开  
印张 10  
字数 200 千字  
版次 2004 年 4 月第 1 版  
印次 2004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 - 3000

---

ISBN 7 - 228 - 06328 - 7/G·655

定价：18.00 元



## 人物表

约克·黑特 化学家  
 爱蜜莉·黑特 约克的妻子，百万富婆  
 芭芭拉·黑特 黑特家长女，诗人  
 康拉德·黑特 黑特家长子，浪子  
 姬儿·黑特 黑特家次女，享乐主义者  
 玛莎·黑特 康拉德妻子  
 杰奇·黑特 康拉德长子  
 比利·黑特 康拉德次子  
 露蕊莎·堪比安 爱蜜莉与前夫所生女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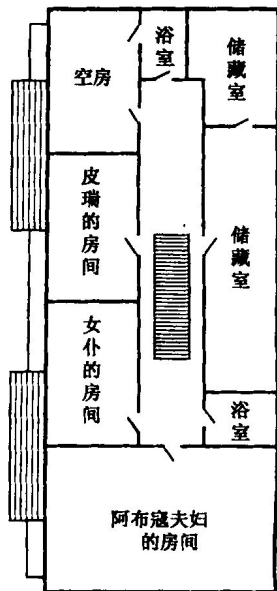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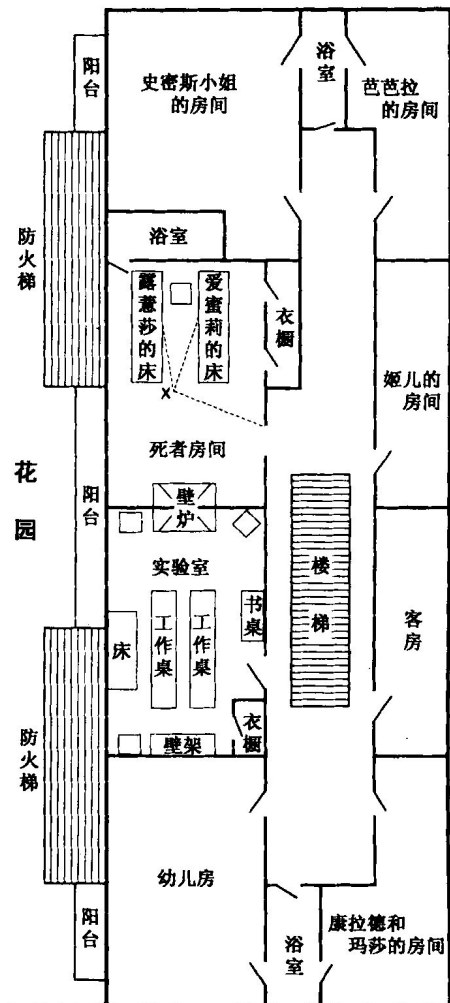
乔治·阿布寇 黑特家佣人兼司机  
 阿布寇太太 黑特家厨娘  
 雅琴妮亚 黑特家老女仆  
 史密斯小姐 黑特家护士  
 艾得格·皮瑞 黑特家家庭教师

崔维特船长 黑特家邻居，退休船员  
 米里安医生 黑特家家庭医生  
 约翰·巩利 康拉德合伙人  
 彻斯特·毕格罗 律师  
 华特·布鲁诺 纽约郡检察官  
 萨姆巡官 纽约警局巡官  
 李奥·谢林 纽约郡法医

哲瑞·雷恩 退休莎剧名演员  
 奎西 雷恩化妆师  
 法斯塔夫 雷恩仆人  
 德罗米欧 雷恩司机



巷道



顶(阁)楼

黑特公馆二楼与  
顶楼(阁楼)平面图

二楼



## 关于艾勒里·奎恩

推理史上的连体人：

正如他们的一部推理小说：《暹罗连体人的秘密》（The Siamese Twin Mystery），艾勒里·奎恩这个了不起的名字，其实是由两个不同的人组合而成：其一名唤佛列德瑞克·丹奈（Frederic Dannay），另一名为曼佛瑞·李（Manfred Lee）。

这是一对同样一九〇五年出生于纽约布鲁克林的表兄弟，相隔九个月和五个街口，性格却截然不同。丹奈是沉稳、思考型的学者人物，李则是敏锐而活力四射的骚包家伙，因此，两人几乎无事不可吵。丹奈说：“我们两个谁都不服输，总想压倒对方。”李则说：“我们这样吵吵闹闹已达三十九年之久，就连对推理小说的基本观念也完全不同。”

怪的是，这对欢喜冤家却是推理小说史上最成功且最长时间的合作搭档，他们所创造一系列以推理作家兼业余神探艾勒里·奎恩为主的数十部推理小说，写作时间垂半世纪之久，全球行销约两亿册，并五次获得美国推理小说最崇高的艾德格奖（Edgars，以推理小说鼻祖爱伦坡 Edgar Allen Poe 命名）。

安东尼·布契（Anthony Boucher）直截了当的指出：“艾勒里·奎恩，即是美国推理小说的同义词。”



事情是这样开始的：

这一切开始于一九二八年秋天，地点是曼哈顿一家意大利餐馆，这一对年轻的表兄弟，得知 McClue's 杂志和 Frederick A. Stokes 出版公司合办奖金七五〇〇美元的推理小说奖，遂食指大动决定联手一试。于是，他们以艾勒里·奎恩为笔名，并以艾勒里·奎恩为小说中的破案侦探，写出了第一部长篇《罗马帽子的秘密》（The Roman Hat Mystery），一举拿下此项大奖。

要命的是，钱未到手书未出版，且两人已买了 Dunhill 名牌烟斗互赠庆祝胜利并雄心万丈打算辞职专事写作之时，主办的 McClue's 杂志忽然宣布倒闭，两人当场由天堂坠入地狱，所幸原来负责出版的 Frederick 公司仍愿出版此书，惟酬劳缩水为一人二〇〇美元，在没鱼虾也好的状况下，这部开启半世纪美国推理史的奎恩首部长篇，遂跌跌撞撞出版了，卖了八〇〇〇册，差强人意。

古典推理的继承者：

从此，这位既是作家本身又是书中神探的艾勒里·奎恩，便以一年一到二部长篇推理的速度，活跃于一连串谜样的谋杀案中，迅速取代了古曲大师范·戴恩（S. S. Van Dine）及其笔下神探菲洛·凡斯（Philo Vance），成为美国推理小说的代表人物。

基本上，奎恩的小说，继承了从艾伦坡、柯南道尔一脉相沿至二〇年代起能人辈出的古典正统路线。意即，以某个谜样的犯罪事件（通常是诡谲的谋杀，甚至一连串的谋杀）为始，众多的嫌疑及其线索铺设成迷宫，而由担任破案工作的“大侦探”（Great Detective），通过严谨的理性分析，拨开迷雾，理清真实和





假象，找出凶手，完成了社会正义。

正如海克拉夫 (Howard Haycraft) 所言：“推理小说就是个结局——结局的破案。”古典正统推理小说，大体上是个颇为纯粹的智性游戏，而整个犯罪乐章的真正高峰，通常便在于书末的破案解说，奎恩的小说，除了聪明狡诈的布局和柳暗花明的解说丝毫不让前人之外，在他早期的秘密系列，甚至正面向读者下战书——在破案之前，有所谓的“向读者挑战” (Challenge To The Reader)，这是作者一份极具挑衅意味的启示，告诉读者，所有破案有关的线索至此俱已齐备，而这些众声喧哗的线索事实上只可能容许一个破案的解答，只此一个，别无分号，你能吗？

奎恩和雷恩：

奎恩小说中扮演福尔摩斯式大侦探的，通常是艾勒里·奎恩，其次是哲瑞·雷恩。

书中，艾勒里的本行是推理小说家，扮演华生医生式的探案搭档则是他父亲——瘦小的纽约警局探长老奎恩。老奎恩的正统警察身份，不仅让艾勒里方便介入各个谋杀案的核心；老奎恩那种硬桥硬马的实践派作风，更清楚衬托出艾勒里佻达顽皮，时而闪烁着聪明洞见的探案趣向，这也使得这组小说比线条稍嫌生硬的古典传统推理，多了层可供“再次阅读”的盎然风味。然而，作为创造者的丹奈和李却毫不客气修理他们笔下这个聪明爱表现的了不起侦探，丹奈说：“这家伙的性格真是讨厌极了。”李则说：“他可能是前所未见最夸张作致的人。”

另一位神探雷恩出现得稍晚，他的首次探案发生于一九三二年的纽约市，是为《Y 的悲剧》——发表时并非以艾勒里·奎恩的名义，改为巴纳比·罗斯 (Barnaby Ross)，书出之后，这两个爱搞鬼却颇有生意脑袋的年轻推理作家，还自导自演一场奎恩和





罗斯的战争，相互揭短，尖酸的攻击对方小说的弱点，三年后才揭开谜底，把美国推理迷结实的玩弄了一番。

雷恩和奎恩很不一样，他出场时年已六〇，耳聋而不耳顺，是退休的著名莎剧演员，隐居在赫德逊河畔的古堡内，古堡叫哈姆雷特山庄，堡中的仆人以莎剧人物命名，摆设和布置皆是维多利亚时期的，雷恩自己则除了一身古老的装扮之外，办案时动不动就援引一段莎剧对白，非常麻烦。

但雷恩由于太老了，在一九三三年办完了《哲瑞·雷恩最后探案》之后，便溘然长逝，一共只出了四本书，往后仍是年轻的艾勒里·奎恩的天下。

### 已死和未死：

这一对精力旺盛的表兄弟，当然不以创作小说为足。三〇年代开始，他们先带着推理故事进军广播，为期九年之久；跟着又推上了电视荧幕，由明星拉甫·贝勒米（Ralph Bellamy）扮演艾勒里·奎恩；一九四一年，他们还创办了艾勒里·奎恩推理杂志，尽力搜寻高水平的作品，以拔高推理小说在美国社会大众心中的地位，一扫昔日粗糙廉价的印象。

到了一九七一年，他们仍奋力推出了《美好私密之地》（A Fine and Private Place），李也于是年逝世。

丹奈则多活了整整十一年，死于一九八二年。

至于艾勒里·奎恩，至今仍未死去。





## 目 录

黑特公馆平面图 .....	( 2 )
序幕 .....	( 1 )
第 1 景：陈尸所 .....	( 3 )
第 2 景：黑特公馆 .....	( 12 )
第一幕 .....	( 25 )
第 1 景：哈姆雷特山庄 .....	( 27 )
第 2 景：露惹莎的卧房 .....	( 42 )
第 3 景：图书室 .....	( 61 )
第 4 景：露惹莎的卧房 .....	( 97 )
第 5 景：实验室 .....	( 121 )
第 6 景：黑特公馆 .....	( 134 )
第二幕 .....	( 143 )
第 1 景：实验室 .....	( 145 )
第 2 景：花园 .....	( 155 )
第 3 景：图书室 .....	( 162 )
第 4 景：哈姆雷特山庄 .....	( 172 )
第 5 景：陈尸所 .....	( 189 )
第 6 景：米里安医生办公室 .....	( 193 )
第 7 景：黑特公馆 .....	( 201 )
第 8 景：芭芭拉的工作室 .....	( 207 )
第 9 景：实验室 .....	( 210 )



第三幕 .....	(217)
第 1 景：警察总局 .....	(219)
第 2 景：哈姆雷特山庄 .....	(225)
第 3 景：陈尸所 .....	(233)
第 4 景：萨姆巡官办公室 .....	(235)
第 5 景：哈姆雷特山庄 .....	(243)
第 6 景：死者房间 .....	(248)
第 7 景：实验室 .....	(254)
第 8 景：餐厅 .....	(257)
收场白 .....	(262)
幕后 .....	(265)





# 序幕

一出戏好比一餐饭……序幕是餐前祷告。





## 第 1 景

陈尸所

2 月 2 日，晚间 9 时 30 分

在那个非比寻常的二月下午，丑恶如牛头犬的深海拖捞船拉维妮亚 D 号自冗长的大西洋旅途归来，驶过沙钩岬，向罕考克港尖鸣汽笛，船首泛波船尾迤邐的一路推进下湾。船上渔获不多，肮脏的甲板有如一片杀戮战场，生腥的大西洋海风令人反胃，船员们诅咒着船长、海洋、鱼群、铅黑的天色、和左舷侧那片史塔登岛的不毛海岸。酒瓶在人手间传递，水手们在恶臭的防水衣下哆嗦。

一个靠在栏杆上、郁闷的凝视着泛波的绿色海浪的大个子，突然僵直了身子，通红的脸孔上两眼暴突，大声叫嚷起来。船员们往他食指指点的方向看去，一百码远的地方，有个小小的，黑黑的，无疑是死人的遗体，在海湾里载浮载沉。

船员们兴奋不已。“左满舵！”掌舵的人身体向舵轮一靠，吆喝一声。

拉维妮亚 D 号开始笨拙的向左舷移动，每一个关节都吱吱嘎嘎响，像支警觉的野兽环伺着猎物，一圈圈的越来越逼近那个物体。船员们又乐又兴奋，用钩竿拍打海水，等不及要吊取这天的渔获中最诡异的一条鱼。

十五分钟以后，那物体摊在潮湿甲板上一泡腥臭的海水里，外观凌乱，腐烂不成形，但无疑是个男人。从尸体的腐烂状况看来，这个人显然已经在深海底下受潮水冲刷好几个星期了。此时船员们双手交握背后，靴子跨立在甲板，一片沉默。没有人去碰一下尸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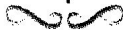
所以，就这样，全无气息的鼻孔夹着鱼臭和咸风，约克·黑特开始他最后的旅程。污秽的拖捞船，是他的棺架；身着满是鱼鳞的粗布服、一脸胡须未刮的粗鲁船员，是他的护柩人；水手们的轻声诅咒和吹过窄湾的风声，则是他的弥撒曲。

拉维妮亚 D 号湿漉漉的船鼻，轻悄的划地满是浮渣的水面，缆绳系上贝特利岸边的一个小船台。从海上带回来一件意外的货色，船员们比手画脚，船长喊破了喉咙，港口官员点头会意，简略的查看滑溜的甲板，小小的贝特利港署办公室电话震天价响。约克·黑特则安眠在一块防水焦油布底下。

但这种安宁为时不久。救护车匆匆赶到，身着白衣的医护人员抬走湿漉漉的遗体。丧葬队伍离开海面，响亮的警笛奏起挽歌，约克·黑特被人从下百老汇载往专供认领遗体的市立陈尸所。

他的一生诡异又神秘。去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即圣诞节前四天，住在纽约市华盛顿广场北边的老爱蜜莉·黑特，向警方申报她的丈夫失踪。他在那天早晨无人留意时，走出那栋藏骨塔般代表黑特家族财势的红砖华夏，未与任何人道别，就这样无影无踪。

老头子不知去向，老爱蜜莉·黑特对她丈夫的失踪也无从解释。人口遗失处提出的说法是，黑特遭人绑架，可能有人来要赎金，但是这个说法不久就被打破，因为老头子的富有家族并未接到任何所谓绑匪只字片语。报纸上还有其他各种说法：其中一个指称黑特被谋杀了——举凡涉及黑特家族的事件，没有什么不可能的。黑特家族坚决否认这种可能；约克·黑特是个从不得罪人的小人物，是个没有什么朋友的安静老人，而且根据到目前为止的调查，没有任何敌人。另一家报纸或许是根据黑特家族出





奇诡异热闹的历史，推断老头子只是离家出走——逃离他专横的妻子，逃离他那群令人厌烦、离经叛道的孩子，逃离他那叫人神经衰弱的家，可是这个说法后来也不被接受，因为警方指出，他的私人银行账户并无任何异动。也由于这项事实，关于有一个“神秘女子涉及此案”的臆测也不攻自破。对这种暗示极为愤怒的老爱蜜莉·黑特，断言她丈夫已经六十七高龄了——处于这个年纪的男人，极不可能为了追求一团小小的欲火而离家叛族、抛弃财产。

经过五星期不眠不休的追查，警方下了一个结论——自杀。看来，警方这次说对了。



由纽约市警局凶杀组的萨姆巡官担任约克·黑特这场粗暴葬礼的牧师，委实称职不过。他全身上下无一处不大不丑：一张坚硬丑怪的脸孔，破鼻子，塌耳朵，硕大的体架上长着大手大脚。你会以为他是过气的重量级拳王，他的指关节因为长年打击罪犯而破碎结瘤，他的头有灰有红：灰白的头发，严正的眼色，沙岩般的红脸。他给人的感觉是实在、可靠，他颇有脑筋，作为一名警察，算是相当坦率诚实，然而经过长年几无指望的奋战，也已经见老了。

这次这个案子倒是不太一样。从申报失踪，寻人未果，到发现遭鱼啃食的尸首，还有充足的指认身份的证据，一切都公开明朗。但是既然有他杀的说法存在，巡官认为，他就有责任解人猜疑，让此事尘埃落定。

纽约那法医谢林医生向助手示意，赤裸的尸体马上从解剖台移到推床上面。谢林的肥短德国身材弯向一座大理石水槽，洗净双手，消毒一番，然后彻底的擦干。等他把又肥又小的手掌擦拭







满意之后，便掏出一根满是齿痕的象牙牙签，开始若有所思的掏起牙齿来。巡官叹口气，差事终于办完了。一旦谢林医生开始挖蛀牙洞，那就表示谈话时间到了。

他们一同跟在推床后面走到陈尸所的存尸柜，没有人开口，约克·黑特的尸体被倒在一片平板上。助手转身探询：推进壁柜吗？谢林医生摇摇头。

“怎么样，医生？”

法医拿开牙签，“很明白的案子，萨姆。从肺部可以看出来，那个人几乎是碰水以后马上死亡。”

“你是说他马上淹死？”

“非也，他不是淹死的，是中毒死的。”

萨姆巡官对着陈尸板皱眉。“那么这是谋杀了，医生，我们判断错了。那遗书可能是有人布置的。”

谢林医生藏在老式金边眼镜后面的小眼珠炯炯发亮，丑陋的秃头上戴着一顶灰色的小布帽。“萨姆，你实在是个直脑子，中毒不一定是谋杀……对，他体内残留有氢氰酸，这代表什么？我会说这个人站在船缘上，吞上氢氰酸，然后掉进或跳进水里。补充一句，是海水。那是谋杀吗？萨姆，你原先就说对了，是自杀。”

巡官一副看法幸得证实的表情，“好极了！那么他是差不多在碰水的时候死亡——死于氢氰酸，嗯？太好了。”

谢林医生靠在陈尸板上，睡眼惺忪起来，此人常常一副困盹的样子。“看起来不像谋杀。没有可疑的迹象。咸水有防腐存证的作用，你不知道吗，连这种常识都没有？——只有几处骨头瘀伤和肌肤擦伤，无疑是尸体和海底沉积物碰撞的结果。明显的碰伤，而且鱼也享受了一顿。”

“嗯哼，可是他面目模糊，那可是事实。”死者的衣服摆在旁边一张椅子上，破烂不堪。“在这之前我们怎么都找不到他？尸

